

阳政办函〔2024〕48号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

为系统掌握和摸清全县旅游资源家底,加快推进旅游资源普查工作,促进旅游产业发展,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办资源发〔2022〕94号)和《山西省旅游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山西省旅游资源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晋旅改发组〔2023〕3号)文件要求,现就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普查全面摸清全县旅游资源家底,为全县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依据;对现有旅游资源进行合理规整、资源分类,挖掘新旅游资源,建立全县旅游资源信息系统,促进阳城县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明确阳城县旅游产业的发展潜力和重点区域,为优化旅游空间布局、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提供基础依据;为加强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开发,促进优质资源向优质产品

转化,建设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提供基础支撑。

二、普查范围

全县15个乡镇336个村(社区)。

三、普查对象

按照《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18972-2017)国家标准,对我县地文景观、水域景观、生物景观、天象与气候景观、建筑与设施、历史遗迹、旅游购物、人文活动等8大主类、31个亚类、155个基本类型的旅游资源开展普查。

四、主要任务

(一)普查准备和前期资料收集。制定《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实施方案》,组建专业调查队伍,编制并落实普查经费预算,落实各类实地普查所需设备,收集相关文字、图片和影像资料,组织相关人员技术培训。

(二)现场调查和信息采集。以乡(镇)、村(社区)、景区为调查基本单元,制定调查路线,选定调查对象,分小组赴实地开展资源单体各项信息采集。

(三)内业整理和信息录入。整理汇总资源单体普查表和相关影像资料,完成所有资源单体的等级评价和平台信息录入。

(四)等级评定和报告编撰。编制普查图集,编写普查报告并依据验收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最终普查成果。

五、工作步骤

全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从2024年10月全面启动,2025年6

月完成县级成果编制及验收工作,普查工作分为以下五个阶段。

(一)普查准备阶段(2024年12月底前)

成立县级普查领导小组及普查办公室负责协调和部署工作;成立县级普查专家委员会;组建县级普查工作队伍;编制普查工作预算;编制县级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方案和实施方案;召开县级动员培训会,协调县级相关部门支持并进行宣传。

1. 编制普查工作方案,成立县级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及普查专家委员会,召开普查工作动员大会。

2. 组建专业队伍开展普查工作。各乡(镇)、各部门明确分管负责人和工作联络员,为开展辖区范围内的普查工作提供便利,保障专班顺利开展普查工作。

3. 组织开展普查业务培训。

(二)前期资料收集(2025年2月底前)

1. 各乡(镇)、各部门收集相关信息资料,内容涵盖全县旅游、文化、生态、气象等方面的普查、调查、专项研究、统计、报表等系统性的成果与信息,提交普查工作组。

2. 整理收集到的相关资料,包括相关文字、图片和影像资料。

3. 编制县级旅游资源预目录,并提交市级审核。

(三)外业普查阶段(2025年4月底前)

1. 落实各类实地普查所需设施设备,组织外业普查人员技术培训。

2. 组织并协调开展外业普查,以景区、乡(镇)、村(社区)为

调查基本单元,制定调查路线,选定调查对象,分小组赴实地开展资源单体各项信息采集。

(四)内业整理和信息录入(2025年5月底前)

1.整理汇总资源单体普查表和相关影像资料,按要求填报相关资源调查表。

2.同步录入旅游资源普查信息管理平台,组织开展评价,形成县级资源单体审核意见表,提交至信息管理平台。

3.提交市级普查办进行抽检,取得资源单体抽检审核表(市级抽检),提交省级普查办进行抽检,取得资源单体抽检审核表(省级抽检)。

4.广泛宣传,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推荐提供新的旅游资源。

(五)普查成果编制报审(2025年6月底前)

1.编制县级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总结、普查报告、普查图集等成果资料。

2.组织县专家委员会评审县级成果,取得旅游资源普查县级成果审核意见表(县级自审),将评审通过的成果资料按要求录入普查信息管理平台。

3.提交成果资料至市级普查办,取得旅游资源普查县级成果审核意见表(市级审核),提交成果资料至省级普查办,取得旅游资源普查县级成果审核意见表(省级审核)。

4.待市省两级审核通过后,依据省市验收意见修改完善后

提交最终普查成果。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县旅游资源普查是一项创新工作,涉及层面广、参与部门多、技术要求高。各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务实有效推进普查工作。

(二)加强支持协作。县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办公室、技术实施单位要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全力配合资料收集与外业普查工作开展,稳步推进普查工作实施。

(三)加强宣传引导。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广泛深入宣传旅游资源普查的重大意义和有关要求,及时报道相关工作动态。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广泛收集资源线索,提高全社会对旅游资源普查的知晓度。

附件:1.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阳城县普查项目资料收集对接联络清单

3.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资料收集清单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刘爱萍 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
吉俊锋 县政府副县长
- 副组长:刘超瑞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吉朝阳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孔宏伟 县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
- 成 员:张大晋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王雪瑞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吴建军 县发改局局长
王向军 县财政局局长
卫红星 县工信局局长
李美如 县民政局局长
刁学亮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研斌 县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杨李明 县住建局局长
原怀庆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郝小峰 县水务局局长
陈建斌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栗小红 县卫健局局长

闫 峰 县林业局局长
张治海 县气象局局长
王江燕 县科技局局长
李志坚 县统计局局长
张国平 县教育局局长
张 锋 县园林绿化中心主任
郭晋波 县档案馆馆长
各乡(镇)乡(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主任由孔宏伟同志兼任。办公室成立工作专班,上述各单位分管负责人及各乡(镇)宣传委员为专班成员。

领导小组不刻制印章,由文化和旅游局代章,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

附件2

阳城县普查项目资料收集对接联络清单

单 位	分管 负责人	职务	联系方式	联络员	职务	联系方式	普查 工作队 联络员	联系方式
宣传部								
统战部								
文旅局								
发改局								
财政局								
工信局								
民政局								
自然 资源局								
生态 环境局								
住建局								
交通局								
水务局								
农业 农村局								
卫健局								
林业局								
气象局								
科技局								
统计局								

阳城县普查项目资料收集对接联络清单

单 位	分管 负责人	职务	联系方式	联络员	职务	联系方式	普查 工作队 联络员	联系方式
教育局								
园林中心								
档案馆								
凤城镇								
北留镇								
润城镇								
町店镇								
寺头乡								
芹池镇								
西河乡								
演礼镇								
次营镇								
董封乡								
横河镇								
河北镇								
白桑镇								
蟒河镇								
东冶镇								

附件3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资料收集清单

序号	单位	主要内容	备注
1	县文旅局	全县旅游总体规划、“十四五”旅游规划、重点文化产业项目、旅游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旅游景区规划方案等；景区景点资源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等相关资料；旅游资源品牌(包括A级景区、风景名胜区、特色村落、度假区等)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等相关资料；手工艺品、特色文创产品等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等相关资料；重要节事活动(包括展览、赛事、演艺、节庆等)及场所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等相关资料。全县古籍、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藏品、地方戏曲剧种、传统器乐乐种、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单等文化资源信息；重点文化产业项目、文物普查资料(相关介绍、基本情况、现场图片、视频音频等)等。	包括规划文本、报告、名录、基本情况介绍、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2	县发改局	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包括县级专项规划、县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县级发展规划等；全县特色小镇、文化旅游、康体游乐休闲等产业重大项目等。	包括规划文本、报告、名录、基本情况介绍、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3	县科技局	科技团体、特色工业园区、高科技企业等名录、统计、基本情况介绍等资料。全县重要商务会展、展会节事活动及活动场所等；全县商业综合体、知名商圈、特色商业街区、专业商贸城(小镇)、专业交易市场、大型物流中心 etc 社会与商贸活动场所；全县品牌企业、商业品牌、地方老字号品牌及产品等；全区手工艺品、地方土特产、传统与特色美食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图鉴矢量化文件、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4	县民政局	全县行政区划数据、全县规范的行政代 码和地域名录；全县康养机构及陵园等 具有旅游开发价值的特色民政设施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图鉴矢量化文件、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5	县档案馆	阳城县志、与旅游资源相关的革命历史档案资料、其他档案资料等。	包括文本、报告等相关资料。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资料收集清单

序号	单 位	主 要 内 容	备 注
6	县住建局	全县传统村落、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美丽村镇、名迹村庄等。全县市政绿地、特色道路、景观灯光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文本报告、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7	县交通局	全县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及交通图；全县重要交通遗址遗迹、重要风景道路、旅游公路、具有旅游价值的交通运输服务设施(如航道、渡口码头、铁路车站、客运中心、大型机场)等。	包括规划文本、报告、图鉴矢量化文件、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8	县水务局	全县河流、湖泊水域和地下水资源、水库、堤坝、渠道等水利设施、水利风景区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9	县农业农村局	全县休闲乡村、美丽乡村、乡村旅游重点村、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田园综合体、农业观光园、休闲农业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共享农庄、农业公园等；全县特色乡土产业(特色食品、制造、手工业等)、农产品地理标志、特色农业及农产品品牌等；全县水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10	县教育局	全县各类学校、教育单位、开展科学研究的机构、从事工程试验的观光、研究和实习的场所；全县名校老校、特色院校、科普教育场所、研学基地、实训基地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文本报告、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11	县卫健局	全县传统中药及生产基地、中医药文化产业基地、名特优中药材、中医药传承人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文本报告、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12	县统计局	阳城近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等。	包括文本、报告、照片等相关资料。
13	县宗教局	全县民族、宗教构成及相关文化,民族民间节事、习俗、祭祀、节庆等具有民族特色的宗教活动等；全县开放性宗教场所,包括寺庙、教堂、宫观、清真寺及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场所等；全县重要宗教人物、重要宗教事件等；全县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保护和发展情况、民族村特色产业发展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文本报告、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阳城县旅游资源普查资料收集清单

序号	单 位	主 要 内 容	备 注
14	县自然资源局	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红线、土地利用规划、矿产资源利用规划、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规划以及城市特色景观设计；全县重要地质遗迹和古生物化石资源等。	包括名录、规划文本、报告、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15	县林业局	全县林业专项规划,包括林业发展、生态红线、树种、林地、湿地和陆生动植物保护规划等;全县各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及相关申报、规划、建设等;全县森林、湿地资源、林业产业等;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包括珍稀动植物、古树名木等。	包括名录、规划文本、报告、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16	县园林中心	全县园林专项规划,包括园林发展、城市绿地规划等;全县城市公园、河湖公园;城市绿地,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道路及附属绿地等。	包括名录、规划文本、报告、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17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	全县水源保护地等。	包括报告、规划文本、图鉴矢量化文件等相关资料。
18	县气象局	全县具有特色的天文景观、气象景观,特色小气候地理单元,具有旅游开发价值的特殊气候显示地、避暑地、康养气候地、云雾多发区等。	包括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19	各乡(镇)人民政府	乡镇重要景区景点建设、规划等;重要手工艺品、特色文创产品等;特色古镇、古村落等;星级酒店、宾馆、农家乐住宿设施及餐饮设施等;地方农副土特产品、特色菜品饮食等;重要节事活动,包括展览、赛事、演艺、节庆等;历史传说、人物传记、重要历史事件等;特色农业园区、工业园区等。	包括、文本、报告、图鉴、名录、基本情况介绍、照片、视频等相关资料。
20	全县各A级景区	景区申报材料、发展规划、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及景区导游图、景点名录、景点解说等。	包括文本、报告、图鉴、照片、视频、宣传片等相关资料。